

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含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控股公司担保，此次担保预计均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的担保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，保障各控股公司正常经营，经初步测算，公司 2026 年拟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。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上的控股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 2 亿元，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的控股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 8 亿元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所有公司可以调剂使用。担保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在不超过 10 亿元的担保额度的前提下，可根据控股公司(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单位)实际情况适时调整最高担保额，并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。

二、担保额度预计情况

被担保单位名称	持股比例 (%)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(%)	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(亿元)	2026 年拟担保额度 (亿元)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(%)	是否关联担保
安徽辉隆集团农资连锁有限责任公司	100	68.93%	1.7	4.6	12.16%	否
安徽辉隆瑞美福农化集团有限公司	100	67.98%	0.37	1.9	5.02%	否
瑞美丰有限公司	100	36.31%	0	1	2.64%	否
安徽辉隆集团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	100	111.18%	0.2	2	5.29%	否
安徽辉隆集团瑞丰化肥有限公司	100	52.24%	0	0.5	1.32%	否
合计			2.27	10	26.43%	

公司对上述被担保单位的担保均包含对其控股公司的担保。

三、被担保方基本情况

(一) 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注册资本	法定代表人	成立日期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主要经营范围
安徽辉隆集团农资连锁有限责任公司	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庐城镇晨光路 17 号东方水岸写字楼	有限责任公司	23,180.1683 万	潘晓飞	2006 年 12 月 19 日	91340000796429901G	农资产品的生产销售

安徽辉隆瑞美福农化集团有限公司	安徽省合肥市 庐江县庐城镇 晨光路17号东 方水岸写字楼 15层	有限责 任公司	30,000 万	汪本法	2003年 11月3 日	91340000 75488787 54	农资产 品的生 产销售
瑞美丰有限公司	UNIT NO.16 ON 20TH FLOOR KAM MAN FUNG FACTORY BUILDING NO.6 HONG MAN STREET HONG KONG	有限责 任公司	5,835.67 万	胡鹏	2008年 6月18 日	1248221 (CR证 书号)	农资产 品国际 贸易
安徽辉隆集团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	安徽省合肥市 包河区骆岗街 道(包河经开 区)延安路1779 号皖都徽韵办 公楼804	有限责 任公司	10,000 万	杨东强	2012年 7月16 日	91340000 05018052 1L	农资产 品的生 产销售
安徽辉隆集团瑞丰化肥有限公司	安徽省合肥市 庐江县龙桥镇 缺口街道缺黄 路南侧27号1 幢1-1	有限责 任公司	15,000 万	王峰	2003年 11月3 日	91340000 75488699 5L	农资产 品的经 销

(二) 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公司名称	注册资本	总资产	净资产	营业收入	营业利润	净利润
安徽辉隆集团农资连锁有限责任公司	23,180.17	267,335.24	83,062.89	461,219.09	8,954.19	7,489.18
安徽辉隆瑞美福农化集团有限公司	30,000.00	283,519.82	90,792.13	404,281.41	5,274.50	3,070.09
瑞美丰有限公司	5,835.67	22,013.82	14,021.47	141,550.91	-104.30	20.83
安徽辉隆集团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	10,000.00	52,037.79	-5,816.57	76,522.94	-192.81	-191.07
安徽辉隆集团瑞丰化肥有限公司	15,000.00	34,925.50	16,679.41	118,482.17	937.78	895.31

经核查，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被担保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以上担保计划是公司控股公司与相关银行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，实

际担保金额仍需与相关银行和单位进一步协商后确定,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,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上述担保是下属公司日常经营需求,为保障业务顺利开展,公司作控股股东,有必要为其维持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提供一定程度的担保,被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,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,且经营稳定,资信状况良好,担保风险可控。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止 2026 年 4 月 15 日,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 2.27 亿元人民币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.99%;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0 元,无逾期对外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5 日